（上接A37版）

其中，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采矿权根据剩余资源储量和每年实际开采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1、自有土地使用权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拥有33宗土地使用权，总面积1,208,407.49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使用权类型	用途	面积（平方米）	坐落	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1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8号	出让	工业	13,928.80	石碌镇石坝公路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2号	出让	工业	4,244.2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4月15日	抵押
3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1号	出让	工业	3,430.3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以南	2058年4月15日	抵押
4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3号	出让	工业	26,986.40	石碌镇河南区铁矿综合加工厂西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5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3号	出让	工业	3,791.8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6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5号	出让	工业	777.10	石碌镇河南区矿山公园东侧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7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6号	出让	工业	5,326.4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8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1号	出让	仓储	32,309.7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9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2号	出让	仓储	40,890.10	石碌镇河南区铁矿停车场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10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4号	出让	工业	2,657.3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11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1号	出让	工业	1,257.20	石碌镇矿公园东侧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12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0号	出让	工业	68,728.70	石碌镇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13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2号	出让	工业	4,231.00	石碌镇钢铁厂公路南侧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14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9号	出让	仓储	45,283.30	石碌镇铁矿动力所东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15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5号	出让	工业	1,322.1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4月15日	抵押
16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4号	出让	工业	6,504.9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4月15日	抵押
17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6号	出让	工业	2,572.00	石碌镇石坝公路南侧	2058年4月9日	抵押
18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9号	出让	工业	1,663.1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19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4号	出让	工业	10,782.50	石碌镇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0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7号	出让	工业	199,940.79	叉河镇	2042年5月18日	抵押
21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7号	出让	工业	5,632.9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22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0号	出让	工业	1,121.9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23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6号	出让	工业	18,728.80	石碌镇石坝公路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4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5号	出让	工业	16,866.80	石碌镇河南区铁矿停车场西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5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43号	出让	工业	2,767.80	石碌镇矿区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4月15日	抵押
26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7号	出让	工业	10,223.70	石碌镇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7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8号	出让	工业	289,622.60	石碌镇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11日	抵押
28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59号	出让	工业	12,601.70	石碌镇石八铁路线南侧	2058年7月23日	抵押
29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65号	出让	工业	3,291.7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30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27号	出让	仓储	2,571.8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31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0第0130号	出让	工业	8,153.10	石碌镇河南区	2057年10月9日	抵押
32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1第0025号	出让	工矿仓储	52,546.00	石霸公路东侧	2061年5月26日	否
33	海南矿业	昌国用2011第0026号	出让	工矿仓储	307,651.00	石霸公路东侧	2061年5月26日	否
合计		-	-	-	1,208,407.49	-	-	-

2、租赁土地使用权

（1）向海钢租用14宗土地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向海钢集团租赁14宗土地，面积为6,551,621.79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年，期满后海南矿业需要续约的，应于期限届满前30天向海钢集团申请续约要求，海钢集团将按原协议条款与海南矿业续签协议，每次续签的租赁期限为20年，累计租赁期限与海南矿业的经营期限一致。

（2）发行人向叉河镇叉河村村民租用土地

2011年1月18日，欣达实业与昌江黎族自治县叉河镇叉河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书》，约定欣达实业向昌江黎族自治县叉河镇叉河村民委员会租赁土地175.64亩，期限为7年，自2009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欣达实业系从事农产品种植和销售的企业，土地租赁后不会改变土地用途。

3、采矿权和探矿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的采矿权和探矿权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矿业权名称	证号	面积（平方公里）	取得时间	有效期限
采矿权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昌江县石碌铁钴铜矿	C4600000201209221016992	11.4922	2012.09.10	2012.09.10-2042.09.10
探矿权	海南省昌江县石碌外围铁多金属矿接替资源详查	T46520120802046388	33.17	2012.08.16	2012.08.16-2014.08.16（注）

注：探矿权展期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4、商标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商标注册信息如下：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

除本公司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铁矿企业金安矿业系南钢股份全资子公司，主要为南钢股份提供原料。金安矿业的铁矿石业务实质上系南钢股份的中间产品生产业务，且金安矿业与海南矿业所生产的产品在种类、用途方面存在差异，不会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为避免与本公司构成现实和潜在的同业竞争，复星集团、复星产投、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及海钢集团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关联交易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以下方面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间发生的关联销售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向南钢股份销售铁矿	19,227,112.35	2.02	155,279,329.80	5.32	201,578,622.48	8.35	267,585,679.72	9.45
合计	19,227,112.35	2.02	155,279,329.80	5.32	201,578,622.48	8.35	267,585,679.72	9.45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南钢股份销售铁矿石产品，销售价格系根据铁矿石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平等协商确定。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与南钢股份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每年向南钢股份销售的铁矿石产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该年铁矿石产品销售总量的10%；向南钢股份销售铁矿石产品将遵循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销售价格系根据铁矿石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平等协商确定。

（2）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海钢集团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购买其拥有的贫矿和钴铜矿资源，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购买海钢集团贫矿	-	-	-	-	22,789,404.79	2.92	44,298,619.64	5.71
合计	-	-	-	-	22,789,404.79	2.92	44,298,619.64	5.71

海矿联合成立时，海钢公司拥有的堆存贫矿资源未作为出资资产进入海矿联合，根据《海南矿业联合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海钢公司若处置该等贫矿，本公司拥有优先购买权。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贫矿选矿厂生产能力富余情况向海钢集团采购部分贫矿资源用于铁精粉生产。

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订了《贫矿销售协议书》，约定海钢集团将其堆存贫矿全部销售给本公司；2012年8月3日，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署了《贫矿交接书》，办理了资产移交。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向海钢集团采购贫矿。

另外，2010年本公司获得钴铜矿采矿权之前，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昌鑫钴业生产所需的钴铜矿石系从海钢集团采购。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间发生的关联租赁如下：

单位：元

年度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8,937,925.16	16,519,853.76	16,789,139.24	16,970,508.35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12,462.00	141,480.36	141,480.36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346.50	56,231.00	-	-
合计	9,022,271.66	16,688,546.76	16,930,619.60	17,111,988.71

根据《海南矿业联合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海钢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中，除作为出资进入海矿联合外，因海矿联合生产经营所需的其他土地在不改变使用性质的前提下，由海矿联合继续有偿使用。

2008年7月15日，海矿联合与海钢公司签署了《海南矿业联合有限公司有偿使用土地协议书》，海矿联合租赁海钢公司30宗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为1,389.00万平方米。2007年8月15日至2015年8月14日，每宗土地使用费＝每宗土地前一年的租金现值× 土地租金年均上涨系数，之后由双方每四年再行协商。其中，首期土地租金现值根据海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南钢铁公司委估的30宗土地使用权有偿使用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恒信资评报字[2007]第0805号）确定。

海矿联合整体变更为海南矿业后，本公司于2011年1月1日与海钢集团签订《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偿土地使用协议书》，对公司原租赁海钢公司的30宗土地面积进行了调整，合计面积调整为1,229.48万平方米，并按照原计算方法重新核定了每宗土地使用费。

为进一步明确土地租赁相关事宜，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署了《<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偿使用土地协议书>的补充协议》，约定《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偿使用土地协议书》项下租赁土地使用权的期限为20年，期满后海南矿业需要续约的，应于期限届满前30天向海钢集团申请续约要求，海钢集团将按原协议条款与海南矿业续签协议，每次续签的租赁期限为20年，累计租赁期限与海南矿业的经营期限一致。

为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经与股东协商，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订《补充协议》，向海钢集团退租16宗用地。本次退租完成后，公司合计租赁海钢集团土地655.22万平方米。2014年6月，公司与海钢集团签订《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偿土地使用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三》，将租赁昌国用（2008）第0119号宗地的面积由94,062.38平方米减少为93,453.46平方米。调整完成后，本公司租赁海钢集团土地面积调整为655.16万平方米。

另外，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237号楼复星国际中心31层之租赁协议》，本公司向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租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237号复星国际中心31层的房屋，面积为80.33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09年9月1日起至2012年8月31日，租金为每月11,790.03元。合同期满后，合同双方续签了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延长至2013年8月31日，经双方协商，租金自2013年1月1日起调整为每月14,057.75元。

2013年9月1日，由于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业务调整，由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续签了《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237号楼复星国际中心3110房间之租赁协议》，房屋租赁期限自2013年9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租金为每月14,057.75元。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1年、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本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支付薪酬分别为668.67万元、675.84万元、682.91万元和378.81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主要在产品销售、材料采购和土地租赁等方面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各项经常性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转让股权

①2011年3月29日，本公司与复星产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红山矿业70%股权转让给复星产投，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为22,120万元，取得转让收益人民币8,137.53万元。

②2012年7月26日，海钢集团、海南矿业和欣达实业共同签署了《资产买卖协议》，约定由海钢集团购买欣达实业在退租土地上种植的橡胶树、建造的建筑物和构筑物，转让价格为1,287.49万元，取得转让收益671.10万元。

（2）向关联方购买资产

2012年7月25日，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订了《贫矿销售协议书》，向海钢集团购买其堆存贫矿。转让价款为85,696.83万元。

（3）出资资产调整涉及的资产交易

①2011年3月10日，海南矿业出具海矿财函字[2011]16号函件，要求海钢集团收回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部分房屋建筑物。2011年4月20日，海钢集团出具海钢函字[2011]21号复函，同意以投入时的作价295.70万元收回27处房屋建筑物。

②2011年5月10日，海南矿业出具海矿财函字[2011]39号函件，要求海钢集团收回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部分房屋建筑物。2011年5月31日，海钢集团出具海钢函字[2011]36号复函，同意以投入时的作价373.18元收回36处房屋建筑物。

（4）关联担保

复星集团、复星产投和海钢集团分别于2009年11月26日、2009年11月26日和2010年2月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支行（下称“工商银行昌江支行”）签订编号22010270-2009年昌江（保）字001号-003《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昌江支行签订编号为22010270-2009年（昌江）字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09年12月9日，海钢集团与工商银行昌江支行签订编号22010270-2009年（抵）字003、005号《抵押合同》，以位于昌江县叉河镇的两宗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昌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2010270-2009年（昌江）字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土地面积分别为1,695.09亩和377.22亩，抵押价值分别为15,346.29万元和2,225.11万元。

22010270-2009年（昌江）字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借款总额为6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5年。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19,000.00万元。

（5）其他关联交易

2012年6月，本公司与海钢集团签署了《海钢265白云石场扩建6KV电源安装工程协议》，由动力厂承接其电力安装工程项目，合同预算价36.96万元。

经保荐人核查，报告期内，本公司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公司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该等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日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13年薪酬（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陈国平	董事长	男	1957年10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至1998年，曾在上海浦东钢铁有限公司担任多个职位；1998年至2003年，于上海克虏伯不锈钢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技术市场经理；2003年至2007年，担任复星集团钢铁事业部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07年起，担任海矿联合董事长兼党委副书记；2009年6月至2012年11月，担任复星集团矿业资源事业部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2年3月，担任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起，担任复星集团总裁高级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复星集团总裁高级助理，富鑫钛业董事长，复达钛白董事长。	复星集团总裁高级助理，富鑫钛业董事长，复达钛白董事长	75.00	无	无
杨祖光	副董事长	男	1955年12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2000年至2004年，担任海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2004年至2005年，任海南电子工业总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10年，担任海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冶金工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海南南海现代渔业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洋浦开发建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等职务；2010年起，担任海钢集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海钢集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海钢集团副总经理	75.00	无	无
刘明东	董事、总经理	男	1967年5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0年至2007年，担任海钢公司计划处处长、计划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2007年起，担任海矿联合董事、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富鑫钛业董事，复达钛白董事。	富鑫钛业董事，复达钛白董事	75.00	无	无
丁国其	董事	男	1969年10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5年加入复星前在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筑公司会计部工作；1995年以来，担任复星集团财务总监；2003年以来，担任复星集团董事，曾任复星国际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复星集团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复星产投董事，复星国际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复星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复星工友董事，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钢联合董事，上海钢联董事，南钢钢联董事，复地集团董事。	复星集团高级副总裁、董事兼财务总监，复星产投董事，复星国际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复星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复星工友董事，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钢联合董事，上海钢联董事，南钢钢联董事，复地集团董事。	-	无	无
陈斌	董事	男	1964年9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2年至2003年，担任海南省糖烟特派员助理、糖烟特派员、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等职务；自2003年至2005年，在海南省国资委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担任副主任、调研员等职务；2005年至2008年，担任海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务；2011年至2013年，担任东方滨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起，担任海钢集团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海钢集团总经理，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海钢置地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国际资源有限公司董事。	海钢集团总经理，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海钢置地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国际资源有限公司董事	-	无	无
郑敏	董事	男	1963年4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3年至1988年，任职六机部第七研究院第705所，从事工程研究；1991年至1996年，任职于海南省委党校海南发展战略研究所，从事海南投资环境研究与教学；1996年至2000年，任海南省委党校信息中心负责人、副主任、主任；2000年至2005年，历任海南电信海南远程教育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国数字图书馆发展战略组研究员；2006年起，担任复星集团驻海南首席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复星集团驻海南首席代表，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富鑫钛业董事，复达钛白董事，海南亚特兰蒂斯商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海南省行政学院讲师。	复星集团驻海南首席代表，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富鑫钛业董事，复达钛白董事，海南亚特兰蒂斯商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海南省行政学院讲师。	-	无	无
仲盛祥	董事	男	1962年8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2年，担任海南省东方市财政局局长、市国资委秘书长、市长助理等职务；2002年至2010年，担任海南省食品药品监督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10年至2013年，担任海钢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海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海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无	无
雷小玲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8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1991年至1995年，先后就职于贵阳市财经学校、贵州省财经学院会计学系；1995年至今，从事注册会计师工作，就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曾任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裕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海南分所负责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海南分所负责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00	无	无
左焰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9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1993年至2003年任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资金计划部、财务部经理，2003年至2005年任东航集团西北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5年至2010年任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0年至2014年起至今任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东方航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东方航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0	无	无
王立华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3月	2014年10月1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84年至1992年，先后任北京大学法律系研究生和科研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系主任助理；1992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曾任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副会长，北京市西城区律师协会会长，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沈阳变压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北京市西城区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北京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	无	无
徐永前	独立董事	男	1967年6月	2014年10月1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89年至1996年，在山东海洋化工集团公司从事法律顾问工作；1996年至1999年，就职于山东求是律师事务所；1999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安全和发展研究会副会长兼法律安全论坛秘书长，中国劳动学会薪酬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	无	无
李长征	监事会主席	男	1964年12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至1995年，担任兰州有色冶金设计院团委副书记、书记、办公室副主任等多个职务；1995年至2005年，先后任职于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海南省企业工委（海南省糖查特派员办公室）及海南省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省国有企业监事会）；2007年起，担任海矿联合监事会主席。曾任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事会主席，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现代渔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粤海铁路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华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监事。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华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监事。	-	无	无
张邦龙	监事	男	1963年2月	2013年8月1日	张邦龙先生，男，196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黄金投资分析师。1984年至2000年就职于中国扬子集团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副总会计师及总会计师；2000年至2004年，担任广东麦科特集团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04年至2013年，先后担任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经理、首席财务官；2013年3月至今，担任复星集团矿业资源事业部副总经理兼CFO、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复星集团矿业资源事业部董事总经理。	复星集团矿业资源事业部董事总经理	-	无	无
罗平凡	监事	男	1954年11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2007年，历任海钢公司露天采矿部主任、露天采矿部党委书记、组织（人事劳动）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等多个职务；2007年起，担任海矿联合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无	50.00	无	无
张洪义	副总经理	男	1966年10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高级工程师资格。2000年至2007年，历任海钢公司机动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2007年起，担任海矿联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50.00	无	无
冯意林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1958年7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资格。曾在上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逾20年；1999年至2003年，历任上海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事业部财务总监、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复星埃科得医疗器械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7年，担任复星集团投资总监；2007年至2008年，担任海矿联合监事；2008年起，担任海矿联合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无	50.00	无	无
郭凤芳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11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选矿高级工程师。1998年至2007年，任海钢公司选矿厂厂长、党委书记、规划设计院院长、公司总工程师等多个职务；2007年至2010年，任海矿联合总工程师、规划设计院院长、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新建选矿厂项目总指挥。	无	50.00	无	无
张春波	副总经理	男	1961年7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采矿工程师。2002年至2007年，任海钢公司物资供应处处长、营销部部长等职务；2007年至2008年，于海矿联合担任营销部部长职务；2008年起，担任海矿联合总经理助理兼营销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50.00	无	无
周建良	董事会秘书	男	1973年3月	2013年8月1日	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非执业会员。先后就职于肯德基（苏州）有限公司、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2003年至2004年，就职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2004年至2006年，就职于复星产投审计部；2006年至2008年，就职于开利泵业（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起，担任海矿联合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无	35.00	无	无

注：王立华、徐永前自2014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一）控股股东简要情况

复星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20%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复星产投持有本公司40%股份，为本公司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复星集团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广昌

注册资本：38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曹杨路500号206室

成立日期：2005年3月8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400416136

经营范围：生物制品、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生产和销售自产产品；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它们提供经营决策和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采购咨询和质量监控和管理咨询，市场营销服务，产品技术研究和开发及技术支持，信息服务及员工培训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郭广昌

国籍：中国

住所：上海市古浪路108弄109号

身份证号：310110196702160XXXX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个人履历：郭广昌198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哲学系，获学士学位，199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4年至今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至今任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至今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中1995年至2007年10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9月至今任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中2001年9月至2009年5月任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2001年至2007年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4年至2009年1月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2009年1月至今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曾任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兼任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地中海俱乐部（Club Mé diterrané e S.A.）董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市浙江商会名誉会长。

九、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1、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货币资金	264,973,571.89	586,810,740.62	760,592,111.77	1,574,547,419.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5,315.00
应收票据	165,990,954.71	782,361,061.76	690,165,280.00	815,929,205.91
应收账款	435,155,798.87	308,190,687.97	186,227,750.22	180,068,047.79
预付款项	32,015,106.01	21,594,196.29	14,464,412.59	38,485,412.70
其他应收款	82,848,919.16	34,850,718.86	63,978,033.98	26,281,684.71
存货	604,445,537.02	485,022,089.54	538,646,175.54	212,650,914.69
其他流动资产	-	-	-	24,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85,429,887.66	2,218,829,495.04	2,254,073,764.10	2,872,028,000.28
长期股权投资	2,953,031.80	2,953,031.80	2,953,031.80	2,953,031.80
固定资产	853,337,044.53	871,476,913.29	431,382,268.41	556,718,922.52
在建工程	909,646,668.17	735,333,196.88	857,598,544.53	398,371,59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3,084,054.72
无形资产	704,989,313.58	715,244,644.49	733,314,853.01	684,758,30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56,097.23	56,426,264.79	60,669,348.30	97,299,769.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132,558.46	212,730,389.41	373,841,492.18	94,704,386.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9,714,713.77	2,594,164,440.66	2,459,759,538.23	1,837,890,061.25
资产总计	4,245,144,601.43	4,812,993,935.70	4,713,833,302.33	4,709,918,061.53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短期借款	247,000,000.00	28,000,000.00	-	162,000,000.00
应付票据	216,142,085.14	-	429,834,200.00	-
应付账款	30,168,871.75	11,326,921.79	69,463,303.57	14,648,173.83
预收款项	19,210,810.32	58,363,336.60	16,384,556.58	7,819,207.54
应付职工薪酬	57,120,942.57	89,418,309.97	78,395,184.37	112,121,698.08
应交税费	20,597,187.48	117,590,567.25	46,605,760.64	108,762,325.26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353,960,797.73	368,359,950.44	267,971,380.31	234,755,116.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931,524.30	392,472,971.97	29,019,936.71	46,520,501.22
流动负债合计	1,162,132,219.29	1,065,532,058.02	937,674,322.18	686,627,022.54
长期借款